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长远锂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0年9月1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60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长远锂科”,扩位简称为“长远锂科”,股票代码为“688779”。

本次发行的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中信证券和五矿证券以下合称“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合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65元/股,发行数量为482,301,568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35,690,470股,约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28.13%,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联合保荐机构相关跟投子公司无需缴纳配售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16,398,408股,约占发行总量的24.13%,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率为19.22,062股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96,581,16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05%;网上发行数量为69,322,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95%。

根据《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2,811.7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6,590,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9,990,66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0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5,912,5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95%。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网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8月3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的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截至2021年7月27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联合保荐机构相关跟投子公司无需缴纳配售佣金)。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1年8月5日(T+4日)之前将全部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469,047	81,750,115.55	-	81,750,115.55	24个月
五矿金融期货有限公司	14,469,047	81,750,115.55	-	81,750,115.55	24个月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169,500,000.00	847,500.00	170,347,500.00	12个月
万润一二三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13,000,000.00	565,000.00	113,565,000.00	12个月
晋商银行(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	113,000,000.00	565,000.00	113,565,000.00	12个月
南方建信鑫宜(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00	36,725,000.00	183,625.00	36,908,625.00	12个月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	36,725,000.00	183,625.00	36,908,625.00	12个月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30,157	12,600,387.05	63,001.94	12,663,388.99	12个月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30,157	12,600,387.05	63,001.94	12,663,388.99	12个月
合计	116,398,408	657,651,005.20	2,470,753.88	660,121,759.08	-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石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8,275,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8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冠石科技”,股票代码为“60558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7.42元/股,网上发行数量为1,82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8月3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8,232,602股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499,939,592.04元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42,338股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05,816,419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468,762,767.35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6,081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542,857.65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59,990,660
-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468,947,229.00
-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佣金(元):7,344,739.04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1年8月4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寰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未中签户数	中签号码
未中“1”位数	9
未中“4”位数	4941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长远锂科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类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号码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中签率,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531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8,344,249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6%,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01%。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包销股数的数量为96,081股,包销金额为542,857.65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总量的0.0263%,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0.0199%。

2021年8月5日(T+4日),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 3640
联系邮箱:project_cylkcm@citics.com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337 5503

发行人: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5日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天瑞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2366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7元/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6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0.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5.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相同,无需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636.6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272.8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909.50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36.94元/股。根据《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502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909,5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45.7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3.8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1242314%。

本次发行承销环节的重点事项,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8月5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填写对应的股票限售期信息。本次发行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30%,配售对象的股票限售期信息=配售对象获配股数×佣金率×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新股,请务必按获配新股股数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8月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上和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发行总量的70%时,网上网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类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限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8月6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定价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编号的方法,按照网上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对应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通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按180个自然日计算,次日)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据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股数、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据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8月4日(T+1日)上午在上海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54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中金公司、中信建投、中信证券、中银证券、华泰联合和招商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0,396,135,267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38%(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联席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若绿鞋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11,955,555,267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2.87%(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超额配售的股票全部面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5,198,067,000股,占绿鞋行使前本次发行总量的5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638,648,267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约占绿鞋全额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3.88%;回拨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559,420,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

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寰厅进行海天瑞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未中签户数	中签号码
未中“4”位数	6420,1420
未中“5”位数	06015,31915,50915,81915
未中“7”位数	746720,246720
未中“7”位数	7953029,2953029
未中“8”位数	23244148,26340734,17895658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海天瑞声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27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海天瑞声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1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8月3日(T+1日)结束。经统计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431家网下投资者申购并录入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2,994,15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对应的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8月6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寰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8月6日(T+4日)底(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四、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6.94元/股,本次发行发行数量为39,525,800股。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保荐机构关于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00%,但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535,000股,认购金额为19,762,900.00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8月9日(T+4日)之前,依据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缴款路径退回。

华泰华融财富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合计4,780万元,共获配1,070,000股,获配金额为39,525,800.00元,对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为197,629.00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8月9日(T+4日)之前依据华泰华融财富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缴款路径退回。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6839550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铭银国际大厦A座6层

发行人: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8月5日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农商行”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96,444,44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03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和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和中信证券以下统称“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A股发行数量为96,444,445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7,511,144.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8,933,300.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90元/股。

网下投资者重点关注的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8月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8月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获配新股股数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8月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通报中国证监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机制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1,425.98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规模的60.00%(57,866,800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44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4,179,000股,网上及网下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机制确定。

天禄科技于2021年8月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天禄科技”股票735.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8月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8月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须在指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将被视为违约,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下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及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连续次数据合并计算。未被认定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新股、科创板、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发行人: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5日

特别提示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禄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57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2058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1元/股,本次发行发行数量为1,514,444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51.44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51.44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相同,无需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44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4,179,000股,网上及网下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机制确定。

天禄科技于2021年8月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天禄科技”股票735.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8月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8月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须在指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将被视为违约,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下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及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连续次数据合并计算。未被认定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新股、科创板、主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发行人: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5日

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采用网下配售比例的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获得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10%的股份限售期限自本次发行定价并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配售的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限安排,一旦限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通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及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连续次数据合并计算。未被认定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新股、科创板